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贯彻落实聚焦 企业关切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 政策措施的函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现将我厅落实聚焦企业关切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有关情况函告如下：

一、清理物流、认证、检验检测、公用事业等领域经营服务性收费。（第四部分第十三项）

任务：清理电信领域的服务收费

措施：发挥自治区减轻企业负担厅际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协调作用，会同相关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电信服务领域专项检查，杜绝违规收费等问题发生。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二、规范降低涉企保证金和社保费率，减轻企业负担。（第四部分第十五项）

任务：清理没有法律、行政法规或未经国务院批准的涉企保证金。

措施：一是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及国务院减轻企业负担

部际联席会议要求，制定《2019年自治区减轻企业负担工作方案》。二是动态调整公布涉企收费目录清单，不断提高涉企收费政策的透明度，并通过网站向社会进行公示。三是开展涉企保证金的督查。对没有法律、行政法规依据或未经国务院批准的涉企费用一律取消，积极推进以银行保函替代现金缴纳保证金。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三、增强政策制定的科学性和透明度。（第七部分第二十四项）

任务：建立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

措施：由我厅提请自治区党委审定近期印发的《关于促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由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统战部、工商联等部门制定出台建立政企联系沟通机制，协调解决民营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我厅会同自治区上述单位制定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机制，凡作出涉及民营企业重大利益决策时，需征求工商联、行业协会、商会和相关民营企业的意见建议，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公平竞争。

完成时限：2018年12月底前

专此致函。

联系人：亓好运 电话：5043276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8年11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